

山东永平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 68364878

传真：(010) 68364875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Add）：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F15, Sichuan Building East, No.1 Fu Wai Da Ji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电话（Tel）：010-68364878 传真（Fax）：010-68364875

###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专字（2019）第010236号

山东永平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已审计了山东永平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平资源”）2018年度财务报表，就永平资源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情况出具本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情况，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永平资源的责任。除了对永平资源实施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前期重大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永平资源2018年度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现将永平资源2018年度发生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 一、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

##### （1）补交增值税进项调整营业成本

永平资源的部分采购供应商因经营不善未按程序办理注销手续，进入非正常经营名录，供应商所在税务局将供应商开出的发票列入失控发票。自2017年4月开始，公司接到主管税务机关潍坊高密市国税局的电话通知，公司2017年以前年度从青岛同源达物资有限公司和郯城大红花物资回收有限公司采购废钢等原材料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被列入异常增值税扣税凭证，应作进项税额转出或补缴增值税，补缴以前年度增

值税进项税额 8,286,752.20 元,因对应存货 2017 年以前已销售,按会计准则规定,应将该金额调整存货销售当年主营业务成本。

永平资源应调增以前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8,286,752.20 元。

#### (2) 应交税费调整

永平资源调整应交税费 545411.63 元,其中 2017 年汇算清缴补交所得税 553,668.08 元。调整记账错误 8,256.45 元,为永平资源 2017 年 17.04.29#账面已做调整,但在出具 2017 年报告时重复调整报表所致。

#### (3) 所得费费用调整

2017 年汇算清缴,2018 年补交 2017 年所得税 553,668.08 元。

#### (4) 其他

其他调整主要是调整前期损益而调整盈余公积等,对损益影响较小,不再一一说明。

### 二、对比较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初金额	累积影响数	本年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48,837,978.74	-8,286,752.20	140,551,226.54
流动资产合计	<b>302,317,658.49</b>	<b>-8,286,752.20</b>	<b>294,030,906.29</b>
固定资产	63,360,969.63	-0.40	63,360,969.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b>174,084,423.38</b>	<b>-0.40</b>	<b>174,084,422.98</b>
资产总计	<b>476,402,081.87</b>	<b>-8,286,752.60</b>	<b>468,115,329.27</b>
应交税费	7,618,935.01	545,411.63	8,164,346.64
流动负债合计	<b>233,442,266.45</b>	<b>545,411.63</b>	<b>233,987,678.08</b>
递延收益	10,000,000.40	-0.4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b>18,744,444.83</b>	<b>-0.40</b>	<b>18,744,444.43</b>
负债合计	<b>252,186,711.28</b>	<b>545,411.23</b>	<b>252,732,122.51</b>
盈余公积	6,624,392.06	-55,366.81	6,569,025.25
未分配利润	54,444,974.78	-8,776,797.02	45,668,177.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224,215,370.59</b>	<b>-8,832,163.83</b>	<b>215,383,206.76</b>
少数股东权益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初金额	累积影响数	本年期初数
股东权益合计	224,215,370.59	-8,832,163.83	215,383,206.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6,402,081.87	-8,286,752.60	468,115,329.27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2,955,002.58	553,668.08	13,508,670.66
净利润	35,947,598.13	-553,668.08	35,393,93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947,598.13	-553,668.08	35,393,930.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三、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